

歐洲大陸
基督教更正史

主曆一千九百卅二年中華民國廿一年出版

歐洲大陸基督教更正史

南京羅金聲編譯汪其天述文
金陵神學院教會歷史部發刊

History of the Reformation
on the Continent of Europe.

By

Clifford H. Plopper, B. D., Ph. D.

Chinese by

Wang Chi Tien.

May be purchased at

Kwang Hsueh Publishing House, Shanghai

for \$ 1.20

1932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十一月出版

歐洲
大陸
基督教更正史 全一冊

每冊售價大洋壹元二角

編譯者 羅 金 聲

筆述者 汪 其 天

印刷者 無錫錫成印刷公司

寄售處 廣 學 書 局

上海北京路
四十四號



版權所有

HISTORY OF THE REFORMATION
OF THE CHURCH
ON THE CONTINENT OF EUROPE.



by

C. H. Plopper, B. D., Ph. D.

Chinese by

Wang Chi Tien,

Department of Church History,
Nanking Theological Seminary.

自序

這本歷史，是由我在金陵神學院歷史課堂所教授的材料，整理編輯成功的。我編此書的目的，並不是說能將基督教所有的歷史，都應有盡有的搜集無遺，成功一部完備的基督教史；只不過是將教會在這一個時期的緊要事蹟，撮要敘述出來，使人能以明瞭教會全體的真相罷了。這本書的範圍，暫且只是論述歐洲大陸基督教更正時期的史事。

這本歷史所採取的漢譯各種專門名詞，如人名地名等，皆先以商務印書館出版的外國人名地名表所譯的名詞爲根據。至於其所沒有的，始由著者負責由他種書選取，或自己譯造。因爲近來出版界所譯出的各種歷史，差不多有個共通的缺點，就是這種專門名詞不能統一。你是你的譯法，我是我的譯法，各人都是以自己的譯音去代替原來的名詞，致使一個名詞，譯成好幾個不同的譯音，簡直使研究歷史的無所適從。著者爲謀求解除此種困難起見，以後想特別專譯一本教會歷史專門名詞統一表，以便檢查對照。

讀這本歷史的人，一定要希奇查問，何以此書未提到英倫三島教會的事。這乃是因

爲本校歷史科，計畫爲英國美國教會歷史，要另外研究，所以打算後來專爲英美教會再單編一本歷史。因此在本書內，關於英倫三島教會歷史之事，均一概從略。

最後聲明的，此書的漢文，是承本院學員汪其天先生於功課之餘，抽暇爲我筆述的。還有其他諸位先生提倡鼓勵之處也是很多，一併在此謝謝。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十一月

羅金聲序於金陵神學院

歐洲大陸基督教更正史目錄

第一章

更正教起始時的歐洲情形

一—五三

第一節

羅馬教皇政治

一—一〇

第二節

政治情形

一〇—二一

第三節

社會和經濟的情形

二一—三〇

第四節

人民家庭和宗教的生活

三〇—四一

第五節

文藝復興和人文主義

四二—五三

第二章

路得和更正教運動

五四—九四

第六節

路得青年時期的事畧

五四—五九

第七節

武策爾和買贖罪票

五九—六〇

第八節

九十五條論文

六〇—六一

第九節

路得如何成爲一個改革家

六一—六三

第十節

路得受奧古斯丁修道社的審判

六三

第十一節

路得在奧格斯堡受審

六三—六四

第十二節

路得與米勒慈的調停

六四—六五

第十三節	路得與厄克的辯駁	六五—六六
第十四節	路得對於行善事之解釋	六六—六七
第十五節	路得三種的重要著作	六七—六九
第十六節	焚燬教皇的上諭	六九—七〇
第十七節	查理五世爲皇帝	七〇—七一
第十八節	窩牧的國會	七一—七二
第十九節	路得在瓦特堡	七二—七五
第二十節	路得同威丁堡救改革宗教的舉動	七五—七六
第二十一節	努連保的國會	七六—七九
第二十二節	成立新教會的組織	七九—八〇
第二十三節	路得宗與人文主義者的分開	八〇—八一
第二十四節	路得宗與急進派的分開	八一
第二十五節	農民的叛亂	八一—八四
第二十六節	一五二四年努連堡的國會	八四—八五
第二十七節	羅馬教君王的同盟	八五—八六
第二十八節	路得結婚	八六—八七

第二十九節 羅馬教新教各組織同盟..... 八七

第三十節 教皇無意中救了改正教運動..... 八七—八八

第三十一節 斯拜爾的國會..... 八八—八九

第三十二節 成立邦教..... 八九—九一

第三十三節 皇帝攻得羅馬城..... 九一

第三十四節 豐伯刻鄂圖的偽公文..... 九一—九三

第三十五節 第二次斯拜爾的國會..... 九三—九四

第三章 瑞士的更正教(上)..... 九五—一〇五

第三十六節 瑞士的景況..... 九五

第三十七節 薩文黎..... 九五—九七

第三十八節 聖經爲唯一之最高權..... 九七

第三十九節 基督教社會的權..... 九七—九九

第四十節 鄰境宗教改正的情形..... 九九—一〇〇

第四十一節 路得與薩文黎之比較..... 一〇〇—一〇三

第四十二節 對沮利克的強求..... 一〇三—一〇四

第四十三節 更正教的同盟與天主教的同盟..... 一〇四—一〇五

第四十四節 國內的戰爭	一〇五
-------------	-----

第四十五節 薩文黎之死	一〇五
-------------	-----

第四章 復洗禮宗	一〇七—一二五
----------	---------

第四十六節 歸北曼蘇和呼貝麥耳所主張的	一〇七
---------------------	-----

第四十七節 辯論洗禮	一〇八
------------	-----

第四十八節 在發拆吼特組織一個新基督教派	一〇八—一〇九
----------------------	---------

第四十九節 受迫害	一〇九—一一〇
-----------	---------

第五十節 普及日耳曼及尼德蘭	一一〇—一一一
----------------	---------

第五十一節 使拉特的總會	一一一
--------------	-----

第五十二節 其信仰的根原	一一一—一二二
--------------	---------

第五十三節 極端的人	一二二—一二五
------------	---------

第五章 日耳曼的更正教	一二七—一三八
-------------	---------

第五十四節 馬爾堡的議會	一二七—一二八
--------------	---------

第五十五節 施瓦巴喀的信條	一二八
---------------	-----

第五十六節 奧格斯堡的國會	一二八—一二〇
---------------	---------

第五十七節 奧格斯堡的信經	一二〇
---------------	-----

第五十八節	國會議決的	一二〇—一二三
第五十九節	土馬爾卡登的聯盟	一二三
第六十節	皇帝所處之情況	一二三—一二四
第六十一節	努連堡的停止紛爭	一二四
第六十二節	何弗曼	一二四—一二五
第六十三節	美替士	一二五
第六十四節	閔斯德的慘劇	一二五—一二六
第六十五節	威丁堡的信仰和諧	一二六—一二七
第六十六節	新教的進步	一二七—一二八
第六十七節	謀求聯合的各舉動	一二八—一二九
第六十八節	查理除滅新教的計謀	一二九—一三二
第六十九節	路得逝世	一三一—一三三
第七十節	慕芮茲背叛聯盟	一三三
第七十一節	特里恩特總議會	一三三—一三四
第七十二節	奧格斯堡的臨時辦法	一三四—一三五
第七十三節	日耳曼不安定的現象	一三五—一三六

第七十四節 查理退位	一三七
------------	-----

第七十五節 奧格斯堡的和約	一三七—一三八
---------------	---------

第七十六節 路得宗在法律上得了地位	一三八
-------------------	-----

第六章 瑞士的更正教(下)	一三九—一五九
---------------	---------

第七十七節 法勒爾	一三九—一四三
-----------	---------

第七十八節 喀爾文約翰	一四三—一四七
-------------	---------

第七十九節 著神學略論	一四七—一五〇
-------------	---------

第八十節 在日内瓦的工作	一五一—一五三
--------------	---------

第八十一節 日内瓦教會的新組織	一五三—一五四
-----------------	---------

第八十二節 反對喀爾文	一五四—一五八
-------------	---------

第八十三節 喀爾文的工作穩固	一五八—一五九
----------------	---------

第七章 法蘭西的更正教	一六一—一七一
-------------	---------

第八十四節 勒非甫耳扎克	一六一—一六二
--------------	---------

第八十五節 以法文譯聖經	一六二
--------------	-----

第八十六節 新教因政局改變的爲難	一六二—一六三
------------------	---------

第八十七節 腓立的主張	一六三
-------------	-----

第八十八節 胡基耨派的興起……………一六三一—一六五

第八十九節 胡基耨派和天主教的戰事……………一六五—一六六

第九十節 那瓦王和法王之姊結婚……………一六六

第九十一節 謀害科尼利……………一六六—一六七

第九十二節 聖巴托羅繆節的屠殺……………一六七—一六八

第九十三節 天主教內部分裂……………一六八

第九十四節 三位亨利的戰事……………一六八—一七〇

第九十五節 南特的諺旨……………一七〇—一七一

第八章 尼德蘭的更正教……………一七三—一八二

第九十六節 尼德蘭屬西班牙……………一七三

第九十七節 腓立欲滅新教……………一七四—一七五

第九十八節 乞丐者……………一七五

第九十九節 公爵亞爾伐被派遣……………一七五—一七六

第一〇〇節 北方諸省獨立……………一七六—一七七

第一〇一節 阿拉斯的同盟和烏得勒支的同盟……………一七七—一七八

第一〇二節 尼德蘭新教的發展……………一七八

第一〇三節 威廉死的影響	一七九
--------------	-----

第二〇四節 阿民尼阿斯	一七九—一八〇
-------------	---------

第二〇五節 抗議派	一八〇—一八一
-----------	---------

第一〇六節 格老秀斯的贖罪說	一八一—一八二
----------------	---------

第九章 斯干的那維亞的更正教	一八三—一八八
----------------	---------

第一〇七節 政治與宗教的改革	一八三
----------------	-----

第一〇八節 丹麥的更正教	一八三—一八五
--------------	---------

第一〇九節 挪威的更正教	一八五
--------------	-----

第一一〇節 挨斯蘭的更正教	一八五—一八六
---------------	---------

第一一一節 瑞典的更正教	一八六—一八八
--------------	---------

第十章 反對更正教的更正教	一八九—二〇四
---------------	---------

第一一二節 教會改革的意義	一八九
---------------	-----

第一一三節 神愛會	一八九—一九〇
-----------	---------

第一一四節 宗教裁判所	一九〇—一九二
-------------	---------

第一一五節 羅耀拉	一九二—一九三
-----------	---------

第一一六節 耶穌修道社	一九三—一九五
-------------	---------

第一一七節 特里恩特的總議會……………一九五一—一九六

第一一八節 所預備的改革……………一九六一—一九八

第一一九節 天主教國外佈道的事業……………一九八一—一九九

第一二〇節 冉森派的發生……………一九九—二〇〇

第一二一節 耶穌社的衰落……………二〇〇

第一二二節 法國革命對於教會的影響……………二〇〇—二〇一

第一二三節 教皇全權論……………二〇一—二〇二

第一二四節 法迪坎會議……………二〇二—二〇三

第一二五節 天主教喪失了教會國……………二〇三

第一二六節 近世教皇緊要的議決……………二〇三—二〇四

第十一章 日耳曼的爭辯……………二〇五—二二一

第一二七節 路得宗的爭辯……………二〇五—二〇六

第一二八節 因喀爾文宗主義之更正加爭辯……………二〇六—二〇七

第一二九節 曳賽訥派的道旨……………二〇七—二〇八

第一三〇節 腓立派轉入喀爾文宗……………二〇九

第一三一節 和諧的信仰告文……………二〇九—二一〇

第一三二節 新教的阻止	二〇一—二二
第一三三節 新舊教二者組織相對敵的聯盟	二二一
第一三四節 日耳曼的情形	二二一—二三
第一三五節 三十年的戰事	二三—二九
第一三六節 威斯特發里亞的和約	二九—二二一
第一三七節 日耳曼戰事的結果	二二一
第十二章 虔誠派和摩拉維亞派	二三—二三四
第一三八節 路得宗對於教義的趨勢	二三
第一三九節 虔誠派	二三—二二九
第一四〇節 摩拉維亞派	二九—二三四
教皇與皇帝時代對照表	三三—二三六
外國人名地名表 漢文索引	三七—二四五
外國人名地名表 西文譯音總分各表	四六—二五四
地圖	二五五

歐洲大陸 基督教更正史

第一章 更正教起始時的歐洲情形

第一節 羅馬教皇政治

(甲)主張有統治普世最高權

基於文獻上

教會和國家的紛爭，到了十三世紀起始之時，算是告了終止。這是因為國家一向對教會的要求，已瀕于衰落之境，而教皇的統治世界最高權的主張達了目的之原故。推其所以至此之因，不能不說是在以前幾個時期的有力的教皇，他們力持此種最高權，本來是屬於彼得及其承繼者，以及教皇在世上就是基督的代表的主張之故。

還有，教皇法庭的律法師，他們援引古羅馬法律的原理，將教皇的這種主張，解釋成爲一種合理的律法。說他們的這些律法，乃是根據于以往遺留下來的有統系的文獻上的記載。其實那些文獻，多半是從前教皇或別人偽造成的。例如古文獻中有個伊司豆偽造的上諭，在主後八八六年已爲教皇尼古拉一世利用于達高盧主教的書函上；但在一〇七年，教皇法庭的律法師又利用之，以爲擁護教皇格列高里七世的要求，並且使人知道教皇的要求，乃是古來文獻所許可的。到了一一五〇年最著名的波倫亞法科大學的教授，編輯了一本羅馬教律法的彙刊。在這本彙刊裏，不但是包含了一切古來遺下的總